

广州市番禺区化龙镇人民政府
垃圾运输车采购项目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Z1801AG02-ZCY4

广东正采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2018年1月

温馨提示

- 一、如无另行说明，投标文件递交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之前 30 分钟内**。
- 二、为避免因迟到而失去投标资格，请**适当提前到达**。
- 三、投标人请**注意投标保证金专用账户**：（**※务必将保证金存入指定的账户**）。

收款单位名称：广东正采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广州羊城支行 账号：642 000 123
--

- 四、投标保证金必须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招标文件指定的**投标保证金缴纳账户**（开户行及账号见《投标人须知》）。由于转账当天不一定能够达账，为避免因投标保证金未达账而导致投标被拒绝，建议**至少提前 2 个工作日转账**。
- 五、投标文件应按顺序**编制页码**。
- 六、请仔细检查投标文件是否已按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签名及密封**。
- 七、请正确填写《开标一览表》，并与《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一同封装在单独的唱标信封当中。多包项目请仔细检查包号，包号与包名称必须对应。
- 八、招标项目内或所投包号内有多项货物或报价内容的，应加总后报总价。
- 九、如投标人以非独立法人注册的分公司名义代表总公司盖章和签署文件的，须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针对本项目投标的授权书原件。
- 十、购买了招标文件的公司，请在开标前 3 日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是否参加投标。
- 十一、我公司为采购代理机构，不对供应商购买招标文件时提交的相关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供应商发现相关资料被盗用或复制，应遵循法律途径解决，追究侵权者责任。

（以上提示内容非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招标文件为准。）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1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	4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8
第四部分： 合同书格式.....	28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34

第一部分 投 标 邀 请 函

投 标 邀 请 函

各（潜在）投标人：

广东正采招标采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广州市番禺区化龙镇人民政府（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对广州市番禺区化龙镇人民政府垃圾运输车采购项目（项目编号：Z1801AG02-ZCY4）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投标。现将该项目招标文件进行公示，公示期间为2018年1月19日至2018年1月25日五个工作日。根据《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办法》第三十五条的规定，供应商认为政府采购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可以在公示期间或者自期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加盖单位公章的原件，其它形式无效）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项目采购内容如下：

一、项目编号：Z1801AG02-ZCY4（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采购项目编号：440113-201801-114815-0001；广州市政府采购网受理编号：201801170039）

二、项目名称：广州市番禺区化龙镇人民政府垃圾运输车采购项目

三、采购品目：A02030728 清洁卫生车辆

四、采购内容、数量、项目采购预算（最高限价）及交货期：

采购内容	数量	项目采购预算（最高限价）	交货期
◆25吨后装式垃圾压缩车	5	人民币 375 万元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0 个日历天内

备注说明：

1、投标人必须对项目内要求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只对部分内容进行投标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总报价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最高限价）的也将视为无效投标。

2、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3、中标人不得以任何形式转包或分包本项目。

五、合格投标人条件

1、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分公司投标的，必须由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授权；

2、投标人必须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3、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提供投标人注册属地人民检察院出具有效的《无行贿犯罪档案记录证明》原件和《公平竞争承诺书》原件（格式见招标文件第五部分中第一章资格证明）；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六、获取招标文件方式：（供应商凭以下资料加盖单位公章购买招标文件）

1、购买招标文件经办人，需提供：

1.1 经办人如是法定代表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1.2 如是投标人授权代表，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2、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注：如已更换使用新证（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只需提供附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及报名登记表（可在广东正采招标采购有限公司网站下载 www.gd-zc.net）；

3、《无行贿犯罪档案记录证明》复印件和《公平竞争承诺书》原件；

注：供应商在参与广东省政府采购活动前，请通过广东省政府采购网（www.gdppo.com）进行注册登记。注册路径：“用户登录”-“立即注册”。注册过程中如有任何疑问，可咨询广东省政府采购网技术部，电话：020-8318 8500/8318 8580。

七、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应当在 2018 年 1 月 19 日起至 2018 年 2 月 7 日期间（工作日上午 9：00-12：00 和下午 2:00-5:00 时，法定节假日除外）到广东正采招标采购有限公司（详细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01 号 5 楼 506 室）购买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30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如需邮寄，采购代理机构将采用收件方付款形式寄出招标文件，售后不退。在任何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对邮寄过程中发生的迟交或遗失都不承担责任）。

八、投标截止时间：2018 年 2 月 8 日下午 14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注：14 时 00 分开始受理投标文件）

九、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01 号 506 室开标大厅（广东正采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十、开标时间：2018 年 2 月 8 日下午 14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十一、开标评标地点：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01 号 506 室（广东正采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十二、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1、采购人联系方式

采购人名称：广州市番禺区化龙镇人民政府

采购人地址：广州市番禺区化龙镇龙源路 88 号

2、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广东正采招标采购有限公司（网址：www.gd-zc.net）

采购代理机构地点：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01 号 5 楼 506 室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黄小姐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电话：020-37803113-802

采购代理机构传真：020-37803115

3、采购项目联系人姓名和电话

采购项目联系人姓名：黄小姐

采购项目联系人电话：020-37803113-802

广东正采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2018 年 1 月 18 日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

采购项目内容

有关符号的特别说明和提醒：

- 1、带“★”号条款为必须响应条款，若投标人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投标无效；
- 2、带“▲”号条款为重要条款，若不响应，将影响综合评分；
- 3、带“◆”号的内容为本采购项目的主要采购标的，投标人应在其投标报价明细表中清晰列明“标的品牌、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

一、采购内容、数量、项目采购预算（最高限价）及交货期：

采购内容	数量	项目采购预算 (最高限价)	交货期
◆25吨后装式垃圾压缩车	5	人民币 375 万元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0 个日历天内

备注说明：

- 1、投标人必须对项目内要求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只对部分内容进行投标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总报价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最高限价）的也将视为无效投标。
- 2、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3、中标人不得以任何形式转包或分包本项目。

二、主要技术参数要求

25吨后装式垃圾压缩车技术要求：

- 1) ▲外型尺寸（长×宽×高）：≤9960 mm×2500 mm×3480 mm
- 2) ★底盘发动机功率：≥180 kW /2500 r/min(国 V 排放)（以提供承诺书形式响应该条款，格式详见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第四章 技术响应）
- 3) ▲整备质量：≥15350 kg
- 4) ▲额定载质量：≥9000 kg
- 5) 最大总质量：≥25000kg
- 6) 驾驶室配置：配备冷暖空调
- 7) 车箱有效容积：≥19 m³
- 8) 填装器容积：≥2 m³
- 9) 两个污水箱总容积：≥1.5 m³
- 10) ▲接近角/离去角≤19/19°
- 11) 填装作业一次循环时间：≤30S
- 12) ▲轴距：4350+1350mm；
- 13) 垃圾箱要求采用框架式结构；
- 14) 垃圾箱为圆弧形截面（提供实物图片），
- 16) 垃圾箱内底板为凹形，推铲滑道在垃圾箱两纵梁内；
- 17) 推铲为框架结构，安装有尼龙滑块且与垃圾箱纵梁内侧同宽；

- 18) 填装器壳体为箱板结构，滑道外侧增加加强筋，滑道衬板加厚；
- 20) 滑板为箱板结构，滑板油缸在填料器内侧；
- 22) 操作系统应有自动和手动两种操作方式。并电气液联合控制系统；
- 23) 自动操作系统应采用 PLC（可编程序控制器）集成控制；
- 24) 垃圾箱要求设前后都设有污水箱，总容积不小于 1600 L，排污系统密封，不泄漏。污水排放开关采用电控式气控操作；
- 25) 垃圾在压缩装填和运输过程中处于封闭状态。垃圾箱与填装器接合面装有橡胶密封条（提供图片资料证明），采用锁紧装置压缩密封；
- 26) 发动机功率输出要求采用自动控制；
- 27) 举升填装置要求设置平衡阀，提高使用的安全性；
- 28) 垃圾箱顶要求装有夜间作业照明灯；
- 29) 液压系统采用双联油泵提供液压动力，且在填装压缩垃圾时提斗机构可同时动作并不影响填装作业速度；

三、基本要求

（一）所有车辆要求：

- 1、 本项目报价包括车身价、上牌费、车船税、车辆购置税、交强险、设备及改装费、运输、安装调试、检测验收、培训、质保期保障等费用（但不包括财产险、路桥费等用户使用后产生的费用）。
- 2、 交车车辆必须是全新的（包括所有零部件、专用工具等），表面无划伤，无碰撞，各项技术指标完全符合国家监测标准及产品出厂标准。
- 3、 提供售后服务点及相关资料。

（二）发票

- 1、 中标人应按税务部门的规定开具发票，车身价只能在一张发票反映；发票内容必须与中标人的名称、车身报价一致。

四、交货期、交货地点

- 1、 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0 个日历天内。
- 2、 交货地点：广州市内采购人指定的地点。

五、付款方式

由采购人按下列程序付款：

- 1、 中标人完成本项目全部要求并依法办理完所有车辆的牌照事项且交采购人正式使用之日起，采购人将在30天内一次性支付合同价款的100%。
- 2、 中标人凭以下有效文件与采购人结算：
 - （1）合同；
 - （2）中标人开具的正式发票；
 - （3）验收报告（加盖采购人公章）；

(4) 中标通知书。

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采购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采购人已经按期支付。

六、验收规定

1、当满足以下条件时，采购人才向中标人签发验收报告：

- ①中标人已按照合同规定提供全部产品及完整的技术资料。
- ②货物符合招标文件用户需求的要求，性能满足要求。
- ③货物具备产品合格证。
- ④ 货物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和使用地相关安全质量标准、行业技术规范标准、环保节能标准。

2、在满足第 1 点条件后，中标人向采购人发出请求验收的函后 15 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人与中标人共同进行验收。

3、经双方检验认可后，签署验收报告，产品保修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算，由中标人提供产品保修文件。

七、售后服务要求

1、质保期：产品质保期按国家产品三包管理规定执行一年。

2、保修期内，中标人须提供不低于原厂规定的维修和保养服务，中标人须对车辆及车内设备做定期检查和保养，如车辆因设备质量因素造成的设备损坏，均由中标人负责免费维修和更换备件。

3、质保期后中标人须保证以合理的价格提供备件和保养服务，为设备提供终身维修服务或升级技术支持。

4、中标人须提供 24 小时全天候服务，如设备发生故障，从接到通知时起，维修响应不超过 1 小时，到达现场时间不超过 4 小时。

5、培训：中标人在现场对采购人技术人员进行设备操作培训，保证采购人人员能够熟练掌握各种设备和软件等常规使用方法，以及小故障的判断与解决。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说明：1、本次代理招标采购的货物及相关服务项目，属政府采购项目。

2、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一、说明

1、定义：

1.1 适用范围：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投标邀请函中所述项目的政府采购。

1.2 采购人：《投标资料表》所指的采购人。

1.3 投标人：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1.4 中标人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1.5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正采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1.6 采购监管部门：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2、“合格的货物、工程和服务”：

2.1 货物：指投标人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而提供的所有货物。招标文件中没有提及招标货物来源地的，根据《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的货物，并满足政府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2.2 服务：指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所需的相关服务以及采购项目内容中要求的其他服务。

2.3 工程：指满足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并符合本项目相关质量要求、安全文明施工要求的工程。

2.4 合格的货物、工程和服务：合同中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其来源均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

3. 招标文件：

3.1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组成：：①投标邀请函；②采购项目内容；③投标人须知；④合同条款；⑤投标文件格式；⑥在招标过程中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3.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

3.3 招标文件中的标题或题名仅起引导作用，而不应视为对招标文件内容的理解和解释。

3.4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3.4.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对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予以逐项答复，并将此书面答复通知本招标文件的所有收受人（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但投标人应按《投标资料表》所示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将澄清要求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并须为采购代理机构在限期前的答复留下适当的工作时间。

3.4.2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将在《投标资料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答疑会，解答投标人在此之前以书面或当场提出的对招标文件的澄清要求，随后以书面形式通知本招标文件的所有收受人。

3.4.3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的任何时候，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需澄清的问题时，向本招标文件的所有收受人发送对招标文件的修改文件。

3.4.4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文件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本招标文件的所有收受人，该澄清和修改文件也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3.4.5 为使投标人编写招标文件时有充分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代理机构可酌情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至少在原投标截止时间 3 日前，将推迟决定以书面形式通知本招标文件的所有收受人。

3.4.6 投标人在收到采购代理机构发给的任何澄清和修改文件时，都应在收到后立即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

3.5 投标人知悉：投标人将被视为已合理地尽可能地对所有影响本采购项目的事项，包括任何与本招标文件所列明的有关的特殊困难充分了解。

3.6 保证：投标人应保证所提交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资料和数据是真实的，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7 保密事项：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采购项目内容等所有资料，投标人获得后，应对其保密。除非采购人同意，投标人不得向第三方透露或将其用于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开标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须归还采购人认为需保密的文件和资料，并销毁所有需保密的备份文件和资料。

3.8 禁止事项：采购人、投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得相互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其他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不得以任何手段排斥其他投标人参与竞争；投标人不得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的组成人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除投标人被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质疑澄清外，从开标之时起至授予合同止，投标人不得就与其投标文件有关的事项主动与评标委员会、采购人以及采购代理机构接触；《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行为。

二、投标文件的编制

1. 投标文件：

1.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一、资格证明，二、符合性证明，三、商务响应，四、技术响应，五、投标报价，并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编排顺序参见投标文件格式）

- （1）按本须知的规定填写的投标函、投标报价表；
- （2）按本须知的要求出具的资格证明文件，证明投标人是合格的，而且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
- （3）按本须知的规定出具的证明文件，证明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和服务是合格的，而且符合本招标文件的规定；
- （4）按本须知的规定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及相关证明文件；
- （5）对招标文件第二部分采购项目内容作出的书面响应，包括但不限于技术建议书、技术规格、技术参数、技术文件及图纸、商务要求等；

(6) 投标人应参照招标文件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的内容格式提供全面的响应文件。

1.2 投标函：投标人应完整地填写参照招标文件第五部分中第二章符合性证明中规定的投标函。

1.3 证明投标人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1.3.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3.2 投标人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应满足以下（但不限于以下）要求：

-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5)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 (6) 已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凭证；
- (7) 如果《投标资料表》允许、且投标人拟将本招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分包的，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并按《投标资料表》的要求提交证明分包承担主体具备响应资质条件的文件，且分包承担主体不得再分包。如果投标人中标并将项目分包，其就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承担主体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8) 如果《投标资料表》允许投标人为联合体，联合体各方均必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满足本条第(1)~(6)款的条件，且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满足本项目的特殊资格条件。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采购代理机构。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1.3.3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开标当日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并打印所有投标人的信用记录，以作为“合格投标人资格”中“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评审依据。相关主体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以开标当日为准，若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在报价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将与其他评审资料共同保存。

1.4 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4.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拟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包括投标报价表中对货物原产地的说明，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4.2 证明货物及相关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数据和实物，包括如下：

- (1) 货物的型号、规格；
- (2)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提供有关部门出具的检验报告，如果《投标资料表》要求的话）；
- (3) 详细的合同项下提供货物及相关服务的执行时间表及其实施措施，明确标注出影响合同执行的关键

时间及因素；

(4)采购人在《投标资料表》规定的周期内正常、连续地使用货物所必需的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的清单，包括其货源及现行价格；

(5)对照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规格，投标人逐条说明所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已对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规格作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特别是对于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投标人必须提供所投货物的具体参数值。

1.4.3 投标人在阐述投标人须知第 1.4.2 (2) 时应注意：招标文件在技术规格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货物标准以及参照的牌号或分类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替代标准、牌号或分类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相当（或优）于技术规格的要求。

2. 投标报价：

2.1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中第二部分采购项目内容的要求，对照投标报价表格式规定的填报内容进行逐项报价。

2.2 除非《投标资料表》另有规定，投标价不是唯一的或不是固定不变的投标文件将被作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投标有效期内是固定不变的，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2.3 为顺利进行评标工作，投标人应提交用《投标资料表》中规定的文件格式制作的投标报价表，但所有数据以签字盖章的书面报价表为准。

2.4 投标货币：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在投标时必须用人民币报价。

2.5 投标语言及计量：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就有关投标的所有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供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除非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2.6 知识产权：投标人应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应由投标人承担。投标价应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有关费用及税费。

3. 投标有效期：

3.1 投标文件应在《投标资料表》规定的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比规定时间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3.2 特殊情况下，在原有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以拒绝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会被没收。接受投标有效期延长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文件，而只会被要求其相应地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本须知有关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和没收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4. 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承担其编写、提交投标文件以及参加本次投标活动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必须按《投标资料表》规定的数额提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4.2.1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免遭因投标人的行为所造成的损失，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因投标人的行为而受到损害时，可以根据本须知的规定没收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4.2.2 投标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 (1) 以电汇、银行转帐形式交纳保证金的，直接存入如下帐户（交款时投标人向银行提供项目编号，由银行开具收款单盖章交给客户留底，作为保证金收取依据。并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一天到达采购代理机构帐户上。）

收 款 人：广东正采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帐 号：642 000 123

保证金开户行：中国民生银行广州羊城支行

用 途：“Z1801AG02-ZCY4 ” 投标保证金

- (2) 以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形式交纳保证金的，必须符合《广东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实施方案》（详见 www.gdgpo.gov.cn）的要求。具体格式见本招标文件第五部分中第一章资格证明。

- (3) 以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形式交纳保证金的担保函格式。

4.2.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33 条之规定，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保证金不得超过采购项目预算金额的 2%。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无效。

4.2.4 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将《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33 条规定的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在此时限内退回的保证金不计利息）。

4.2.5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必须同时满足以下要求：

- (1) 中标人按本须知的规定签订了中标合同；
- (2) 中标人按本须知第 36 条的规定交纳了履约保证金（如果《投标资料表》要求的话）；
- (3) 中标人按本须知的规定支付了中标服务费。

4.2.6 下列任何一种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 (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 (2)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根据投标人须知的规定签订合同；
- (3)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按本须知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4.3 履约保证金（如果《投标资料表》要求的话）：

4.3.1 中标人在收到采购代理机构的中标通知书后 30 天内，应按照合同条款的规定，采用招标文件中提供的履约保证金保函格式或采购人可以接受的其它形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4.3.2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条款签订合同并提交履约保证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有充分理由取消该中标决定，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在此情况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按本须知规定将合同授予下一个中标候选人，或重新招标。

4.4 服务费：中标人在收取《中标通知书》时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中标服务费。中标服务费的收费标准按照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及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中规定的计费标准向中标供应商收取服务费，收费金额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具体收费标准按下表计算：

费率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100 以下	1.5%
100—500	1.1%

例如：某货物招标中标金额为 400 万元，计算招标代理服务收费额如下：

$$100 \text{ 万元} \times 1.5\% = 1.5 \text{ 万元}$$

$$(400 - 100) \text{ 万元} \times 1.1\% = 3.3 \text{ 万元}$$

$$\text{合计收费} = 1.5 + 3.3 = 4.8 \text{ 万元}$$

- a) 中标服务费以人民币支付。
- b) 中标服务费支付方式：一次性以电汇、支票或现金等形式支付。
- c) 中标服务费不在报价中单列。
- d) 投标人如果不按规定交纳中标服务费，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中抵扣服务费。

三、投标文件封装及递交

1.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1 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书面形式”包括纸质文件和《投标资料表》中规定的电子文件。

1.2 投标人应按《投标资料表》规定的份数提供投标文件正本及副本，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3 投标人应同时提交与投标文件中报价、技术部分的本内容相同（图片及印刷文件除外）的电子文件一套（以光盘形式），文件格式要求采用《投标资料表》中规定的文件格式制作，如电子文件与书面文件不符时，以书面文件为准。

1.4 投标文件正本须用 A4 纸及不褪色墨水书写或打印，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授权代表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授权证书”附在投标文件中。

1.5 投标文件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文件的签字人用姓氏或首字母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1.6 投标文件的正本，招标文件中已明示需盖章签名处，均须由投标人加盖投标人公章，并经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如果《投标资料表》允许投标人为联合体，联合体在签署投标文件时应在投标人名称后面注明“联合体”字样。

1.7 投标文件副本可采用投标文件的正本复印而成，A4 纸装订成册。

1.8 传真和电传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9 投标文件须编页码，且页码必须连续。

2.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分开密封装在封套中，且在封套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2.2 封套均应按以下要求标记：

(正本/副本/唱标信封)	
“于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准启封”（即投标截止时间）	
项目名称：广州市番禺区化龙镇人民政府垃圾运输车采购项目	
收件人名称：广东正采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采购编号：Z1801AG02-ZCY4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人：	联系电话：

2.3 封套均应写明投标人名称和地址，以便如果其投标文件被宣布为“迟交”时，能原封退回。

2.4 如果封套未按本须知的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对于误投或过早启封的，采购代理机构概不负责。

2.5 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时应备有一个“唱标信封”，唱标信封封装所需资料一览表：

序号	信封内装资料	备注
1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这些资料可从投标文件正本复印，统一密封入该唱标信封
2	投标保证金交付凭证	
3	退保证金说明	
4	投标函	
5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6	同意招标文件条款声明	
7	电子文件一套	

3. 投标截止：

3.1 投标人应在本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投标邀请函规定的时间，且不迟于《投标资料表》规定的截止时间将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送达本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投标邀请函规定的地点，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

3.2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须知的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日期。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日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4. 迟交的投标文件：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本须知规定的投标截止时刻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5.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5.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采购单位。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5.2 从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确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按照投标人须知的规定被没收。

四、开标与评标

1. 开标：

1.1 本次招标采用公开开标形式。开标时，开启[唱标信封]，唱出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

1.2 采购代理机构在本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投标邀请函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和主持开标会，参加开标会的投标人代表应准时参加开标会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1.3 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将当众拆封、宣读投标人名称、修改和撤回投标的通知（如有的话）、投标函、投标总报价、折扣声明、是否提交了投标保证金，投标备选方案（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话）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其他必要的内容。除了按照规定原封退回迟到或撤回的投标之外，开标时将不得拒绝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收到的投标文件。

1.4 开标时未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投标修改和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评标时将不予承认。

1.5 采购代理机构将记录开标的有关内容，并由投标人代表签字确认，存档备查。

2. 评标：

2.1 评标委员会：是依法组建，负责本次招标的评标工作的临时性机构。

2.2 本次招标工作的评标委员会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由 5 人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在广州市财政局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专家 4 人。

2.3 评标委员会依法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提交评标报告。

2.4 评标基本原则：评标工作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国家部委和地方有关政府采购的规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择优、信用”的原则进行。

2.5 评标方法：本次招标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在“投标人须知”中规定。

2.6 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评标委员会经评审，认为所有投标都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可以否决所有投标。采购人通过法定或规定的程序，有权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宣布招标无效，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也无义务向受影响的投标人解释采取这一行动的理由。

2.7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将通过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3.1 评审规则：

3.1.1 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3.1.2 综合评分法评标步骤：先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进行资格审查，然后由评标委员会进行符合性审查，再进行技术、商务及价格的详细评审。只有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才能进入详细评审。

3.1.3 综合评分及其统计：按照评标程序、评分标准以及分值分配的规定，评标委员会成员分别就各个投标人的技术状况、商务状况及其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其技术评分和商务评分。将每一个评委的评分汇总，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将其余评分进行算术平均，得出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人的技术评分或商务评分。然后，评出价格得分。将技术评分、商务评分和价格评分相加得出综合得分，综合得分按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的，优先排列顺序如下①最终报价低者②技术得分高者。评标委员会按上述排列向采购人推荐第一名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第二名为第二中标候选人。第二名报价高于第一名报价 20%（含）以上的，不推荐第二中标候选人。

3.2 资格评审：

3.2.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投标文件资格审查表”及投标文件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只有满足招标文件“合格投标人资格”并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投标人才能通过资格审查。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本项目将不会开展后续的评标工作。

3.3 符合性审查：

3.3.1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表”对投标文件的符合性进行评审，只有对“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作出实质性响应且不存在各项无效投标情形的投标文件才能通过符合性审查。对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或存在各项无效投标情形的要求有争议的投标，评标委员会将以记名方式表决，得票超过半数的投标人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将认定为投标无效。

3.3.3 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合，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投标。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实质上影响合同的供货范围、质量和性能；或者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采购人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找外部的证据。

3.3.4 各项无效投标情形详见“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表”。

3.3.5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家数不足 3 家的，本项目将作废标处理。

3.4 详细评审：详细评审是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进行技术、商务和价格的评审。

3.4.1 技术评分：将每一个评委的评分汇总，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将其余评分进行算术平均，得出该投标人的技术评分。技术评分各单项所占分值详见附表技术评分表；

3.4.2 商务评分：将每一个评委的评分汇总，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将其余评分进行算术平均，得出该投标人的商务评分。商务评分各单项所占分值详见附表商务评分表；

3.4.3 价格评分：根据财政部财库[2007]2号文规定，将评标委员会评审后的所有投标人的评标价格，取最低投标价作为基准价格，等于基准价格的评标价定为35分，高于基准价格的评标价则按以下公式计算：

$$\text{价格评分} = \text{基准价格} / \text{投标价} \times 35$$

如此类推，算出所有投标人的价格评分。

3.4.4 价格评审：

3.4.4.1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4.4.2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①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②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③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④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4.4.3 价格扣除

(1) 非节能、非环保产品、非涉及小微企业报价：评审价=核实价

(2) 小微企业（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

a)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所指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①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②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以《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准。

b)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投标产品中仅有部分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则按所投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予以扣除。

c) 对于允许联合体投标项目，如联合体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2%的价格扣除。联合体投标企业的认定以《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第六条的规定的为准。

d)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第五部分中第四章投标报价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e) 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

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计算方式（报价供应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且报价产品含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时）： $评审价 = 核实价 - 小微企业产品核实价 \times 6\%$ （或 2%）

f)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根据《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①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 ②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 ③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 ④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 ⑤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人员人数。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响应文件格式），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代理机构将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g) 投标人为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或同时满足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中任意两种或以上情况的，评审时只享受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

计算方式（报价供应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且报价产品含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时）： $评审价 = 核实价 - 小微企业产品核实价 \times 6\%$ （或 2%）

(3) 节能、环保：

a) 节能（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的规定）：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产品，提供“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报价产品所在清单页并加盖报价供应商公章，节能清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国家发展改革委网站（<http://hzs.ndrc.gov.cn/>）和中国质量认证中心网站（<http://www.cqc.com.cn/>）上发布。

计算方式：含节能产品评审价 = 核实价 - 节能产品核实价 $\times 1\%$

b) 环保（根据《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的规定）：属

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产品，提供最新“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清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网（<http://www.sepa.gov.cn/>）、中国绿色采购网（<http://www.cgpn.cn/>）上发布。

计算方式：含环保产品评审价=核实价-环保产品核实价×1%

(4) 同时具备上述(2)及(3)中的a)、b)情况时，评审价计算如下：

计算方式：含节能、环保产品的小微企业（产品）评审价=核实价-小微产品核实价×6%-节能产品核实价×1%-环保产品核实价×1%

3.3.5 技术、商务及价格分值分配

评分项目	技术分值	商务分值	价格分值
分 值	40 分	25 分	35 分

评标总得分=技术评分+商务评分+价格评分

根据上述技术、商务及价格综合评价的分值分配计算进入详细评审的各投标人的综合得分并按得分从高到低排名。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3.4.6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综合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若本项目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将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4. 中标候选供应商：

4.1 评标委员会将出具评标报告，并按本须知的规定推荐两名中标候选供应商。

4.2 根据评标委员会评选结果，采购人依法及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确定中标人。

4.3 采购人不承诺将合同授予报价最低的投标人。采购人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有权依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报告拒绝不合格的投标人。

4.4 依据《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办法》第四十四条“……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或者中标资格被依法确认无效的，采购人可以按照排序从其他中标候选供应商中确定中标供应商，没有其他中标候选供应商的，应当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4.5 中标结果公告：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投标资料表》的规定公告中标结果。

4.6 中标通知书：

4.6.1 中标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经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双方确认的《中标通知书》；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

4.6.2 《中标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的，均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6.3 采购代理机构在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的同时，发布《中标结果公告》，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供应。

4.7 质疑和投诉：投标人对评标结果有质疑或投诉的，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规的规定，向相关部门书面提出，但需对质疑或投诉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 (1) 投标人对评标结果有质疑或投诉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在收到投标人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对质疑内容作出答复。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正采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01 号 506 室

电 话：020-37803113

传 真：020-37803115

邮 编：510080

联系人：黄小姐

- (2) 投标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他们未在规定时间内给予答复的，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投诉。

采购监管部门：广州市番禺区财政局

地 址：番禺广场西路 83 号番禺财政税费征收综合楼

电 话：020-39300000

4.8 签订合同：

4.8.1 合同：指依据本次货物及服务招标采购结果签订的协议。

4.8.2 日期：指公历日。

4.8.3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按照《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派遣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签署合同。

4.8.4 合同的组成基于但不限于以下部分：

- (1) 《合同书》；
- (2) 招标文件及其澄清、补充文件；
- (3)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补充文件。
- (4) 《中标通知书》

5.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广东正采招标采购有限公司所有。

投标资料表

本资料表的条款序号是与《投标人须知》中的条款序号对应的，或是新增的条款，是对《投标人须知》的补充、修改和完善。如果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 序号	内 容
一、 说明	
1.2	采购人名称：广州市番禺区化龙镇人民政府
1.4	合格的投标人： 1、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分公司投标的，必须由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授权； 2、投标人必须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3、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提供投标人注册属地人民检察院出具有效的《无行贿犯罪档案记录证明》原件和《公平竞争承诺书》原件（格式见招标文件第五部分中第一章资格证明）；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3.4.2	本项目不召开答疑会
二、 投标文件的编制	
2.2	投标价是否唯一：是。
1.3.2	（4）本次招标是否允许联合体参加投标：否。
4.2.2	投标保证金金额： 人民币伍万元整（¥50,000.00） ；
4.2.6 4.3	交纳履约保证金金额：不适用。
3.1	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日后 <u>90</u> 天内有效。
三、 投标文件封装及递交	
1.1	“书面形式”包括以下电子文件：电子投标文件文档一份
22.1	投标文件正本 壹 份，副本 伍 份，电子文档 壹 份。
1.3	投标人应用 Office 中文版 WORD 软件制作投标文件。
2.5	本次招标不允许投标人提交备选方案。
四、 开标与评标	
4.5	招标结果公告媒体：①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②广东省政府采购网

条款 序号	内 容
	<p>(www.gdgpo.gov.cn) ③广州市政府采购网(gzg2b.gzfinance.gov.cn); ④广东正采招标采购有限公司网站(www.gd-zc.net) (在以上媒体中指定媒体发布公告)</p> <p>招标结果公告内容：__中标人、中标金额等</p>

广州市番禺区化龙镇人民政府垃圾运输车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Z1801AG02-ZCY4）投标文件资格审查表

评审内容
投标人是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分公司投标的，必须由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授权。
《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的资格证明文件已齐全
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已提供投标人注册属地人民检察院出具的《无行贿犯罪档案记录证明》原件和《公平竞争承诺书》原件
投标人不属于联合体投标
投标人已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广州市番禺区化龙镇人民政府垃圾运输车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Z1801AG02-ZCY4)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表

评审内容
投标有效期是否为 90 天
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的密封、签署、盖章要求
商务和技术内容无明显偏离“采购项目内容”的要求
投标报价是否固定唯一价
投标报价没有超出最高限价：人民币 375 万元
投标文件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无效投标的情形

注：以下属于法律、法规规定的无效投标的情形

1、不同的投标人之间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 a、彼此存在投资与被投资关系的
- b、彼此的经营者、董事会（或同类管理机构）成员属于直系亲属或配偶关系的
- c、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及其附属机构参加本项目投标。

3、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且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 ①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②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③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④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⑤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⑥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5、投标人不确认评标委员会按规定进行的价格修正的。

6、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7、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广州市番禺区化龙镇人民政府垃圾运输车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Z1801AG02-ZCY4)技术评分表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内容	分值
1	整体技术响应情况	横向比较各投标人对本项目要求的技术参数整体响应情况，相比较最优得3分，相比较一般得2分，相比较差得1分，不提供或没有不得分。	3
2	重要技术要求响应情况	根据各投标人对采购项目内容中带“▲”的重要技术要求条款应程度作出评审：每一项带“▲”的重要技术条款不满足的扣3分，扣完为止，最高得15分。（以提供所投车辆型号在国家工信部官方网站的公示数据打印页并加盖公章为准）	15
3	一般技术要求响应情况	根据各投标人对采购项目内容中非带“▲”的一般技术要求条款应程度作出评审：每一项一般技术条款不满足的扣1分，扣完为止，最高得15分。（以提供所投车辆型号在国家工信部官方网站的公示数据打印页或经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均加盖公章为准）	15
4	生产工艺情况	横向比较各投标人所投车辆的生产工艺（如冲压、焊接、机械加工、涂漆、装配等）的先进性及标准化程度情况：相比较优得4分，一般得2分；差得1分；没有或未提供不得分。（以提供所投车辆生产过程、质量控制方法、材质、工艺标准、生产设备等有关资料为准）	4
5	项目实施方案情况	横向比较各投标人对本项目的整体实施方案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时间计划、运输安装、上牌及培训服务等，相比较最优得3分，相比较一般得2分，相比较差得1分，没有或未提供不得分。	3
合计			40

注：1、评委按分项的规定分数范围内给各投标人进行打分，并统计总分。

2、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与评价指标体系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投标人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广州市番禺区化龙镇人民政府垃圾运输车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Z1801AG02-ZCY4) 商务评分表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内容	分值
1	同类业绩情况	投标人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同类（单项合同金额不低于 300 万）项目业绩，每提供一项得 0.5 分，最多得 4 分： （以提供业绩中标/成交通知书及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为准。）	4
2	企业信誉情况	1. 投标人自 2014 年起获得政府工商行政相关主管部门颁发的“守合同重信用企业”证书的，每提供一年得 1 分，最高得 2 分； 2. 投标人自 2014 年起获得政府税务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纳税 A 级”证书的，每提供一年得 1 分，最高得 2 分； 3. 所投车辆生产厂家获得政府部门颁发的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荣誉的得 2 分。 （提供上述有效证书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为准。）	6
3	企业认证情况	投标人或所投车辆生产厂家具有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18000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GB/T29490-2013 知识产权体系认证证书，以上四项均有的得 3 分；拥有其中 3 项的得 2 分；拥有其中 2 项的得 1 分；其它不得分。（提供上述有效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为准。）	3
4	车辆质量保障情况	若投标人非车辆生产厂家，能够提供厂家授权书及供货确认函的得 2 分。投标人为生产厂家的则直接得分。（以提供制造厂家授权书及供货确认函的原件为准。）	2
5	售后服务保障能力	1. 横向比较各投标人为本项目提供的售后服务总体方案是否具有完整性和全面性，相比较优得 2 分，比较一般得 1 分，比较差得 0.5 分，没有或未提供不得分。	2
		2. 横向比较各投标人为本项目提供的售后服务满足本地化服务程度能力，包括售后服务机构设立和售后服务响应能力等情况，相比较优得 2 分，比较一般得 1 分，比较差得 0.5 分，没有或未提供不得分。（以提供如售后服务机构工商/税务等有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为准）	2
		3. 投标人是否能够在本地提供长期稳定的主要维修服务技术人员（焊工、钳工、汽车维修工）的情况，高级（三级）或以上的职业资格证书每个得 2 分，高级（三级）以下每个得 0.5 分，本项最高得 6 分。【以提供上述人员获得政府人社部门技能鉴定机构（或其会同行业协会/政府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职业资格证书及如在投标人单位近半年广州市购买社保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为准；同一人或同一证书不重复累计。】	6
合计			25

注：1、评委按分项的规定分数范围内给各投标人进行打分，并统计总分。

2、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与评价指标体系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投标人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第四部分

合同书格式

合同书格式（货物类）

合 同 书

（货物类）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甲方（“采购人”）：

电 话： 传 真： 地 址：

乙 方（“中标人”）：

电 话： 传 真： 地 址：

根据广州市番禺区化龙镇人民政府垃圾运输车采购项目招标文件[项目编号：Z1801AG02-ZCY4]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守信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

一、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 (¥_____元)人民币。

二、货物内容、数量、交货期

货物内容	数量	交货期
25吨后装式垃圾压缩车	5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0 个日历天内

三、基本要求

(一) 所有车辆要求：

- 1、本项目合同金额包括车身价、上牌费、车船税、车辆购置税、交强险、设备及改装费、运输、安装调试、检测验收、培训、质保期保障等费用（但不包括财产险、路桥费等用户使用后产生的费用）。
- 2、交货车辆必须是全新的（包括所有零部件、专用工具等），表面无划伤，无碰撞，各项技术指标完全符合国家监测标准及产品出厂标准。
- 3、提供售后服务点及相关资料。

(二) 发票

- 1、乙方应按税务部门的规定开具发票，车身价只能在一张发票反映；发票内容必须与乙方的名称、车身报价一致。

三、交货期、交货地点

- 1、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0 个日历天内。
- 2、交货地点：广州市内甲方指定的地点。

四、付款方式

由甲方按下列程序付款：

- 1、中标人完成本项目全部要求并依法办理完所有车辆的牌照事项且交采购人正式使用之日起，采购人将在30天内一次性支付合同价款的100%。
- 2、中标人凭以下有效文件与采购人结算：

- (1) 合同；
- (2) 中标人开具的正式发票；
- (3) 验收报告（加盖采购人公章）；
- (4) 中标通知书。

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采购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采购人已经按期支付。

五、验收规定

1、当满足以下条件时，甲方才向乙方签发验收报告：

- ① 乙方已按照合同规定提供全部产品及完整的技术资料。
- ② 货物符合招标文件用户需求的要求，性能满足要求。
- ③ 货物具备产品合格证。
- ④ 货物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和使用地相关安全质量标准、行业技术规范标准、环保节能标准。

2、在满足第1点条件后，乙方向甲方发出请求验收的函后15个工作日内，由甲方与乙方共同进行验收。

3、经双方检验认可后，签署验收报告，产品保修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算，由乙方提供产品保修文件。

六、售后服务要求

1、质保期：产品质保期按国家产品三包管理规定执行一年。

2、保修期内，乙方须提供不低于原厂规定的维修和保养服务，乙方须对车辆及车内设备做定期检查和保养，如车辆因设备质量因素造成的设备损坏，均由乙方负责免费维修和更换备件。

3、质保期后乙方须保证以合理的价格提供备件和保养服务，为设备提供终身维修服务或升级技术支持。

4、乙方须提供24小时全天候服务，在广州市番禺区设有常驻售后服务机构及配件库，如设备发生故障，从接到通知时起，维修响应不超过1小时，到达现场时间不超过4小时。

5、培训：乙方在现场对甲方技术人员进行设备操作培训，保证甲方人员能够熟练掌握各种设备和软件等常规使用方法，以及小故障的判断与解决。

七、赔偿损失与违约责任

（一）赔偿损失

1.1. 货物验收不合格，甲方将根据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的检验结果向乙方提出索赔或乙方同意甲方选择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

（1）甲方拒收货物，乙方按合同规定的同种货币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2）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甲乙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3) 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的部分，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赔偿甲方的一切直接损失和费用。同时，相应延长被更换零件、部件或货物的质量保证期；

1.2. 货物验收不合格，甲方按照 1.1 条款履行权利后，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1.3.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30 天内，乙方未作答复，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甲方将从合同总价中扣除索赔的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

(二) 违约责任

2.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的，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 5% 的违约金。由于财政拨款不到位而导致甲方逾期付款的，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并且此情况不能成为乙方延期交货的理由；

2.2. 乙方未能在交货期内交货，每逾期 1 天应向甲方偿付货物总价的 3% 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超过 30 天仍未交齐货物的，乙方向甲方支付货物总价 5% 的罚金，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须在接到甲方解除合同通知之日起 10 天内退还甲方已支付的货款及其利息。如果上述赔偿金额仍不足以补偿甲方因乙方违约造成的损失，甲方有权进一步向乙方提出索赔；

2.3. 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未能按期通过验收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向甲方支付货物总价 5% 的违约金。

八、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九、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一、其它

1.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5. 本合同书条款解释权在甲方。

6. 本合同一式____份，双方各执壹份，采购代理机构及政府采购办各执一份；副本____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

代表：

签定地点：

签定地点：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开户行：

开户行：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 (正本/副本)

采购项目编号： _____

采购项目名称： _____

投标供应商名称：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目录

第一章 资格证明

1.1、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资格证明文件.....	页码
1.2、投标保证金证明文件.....	页码

第二章 符合性证明

2.1、投标函.....	页码
2.2、实质性响应条款（带“★”条款）自查表.....	页码
承诺函.....	页码
2.3、重要条款（带“▲”条款）自查表.....	页码
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页码

第三章 商务响应

商务评分自查表.....	页码
3.1、商务条款响应表.....	页码
3.2、合同条款响应表.....	页码
3.3、投标人简介.....	页码
3.4、同类项目业绩情况.....	页码
3.5、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页码

第四章 技术响应

技术评分自查表.....	页码
4.1、货物说明一览表.....	页码
4.2、技术条款响应表.....	页码
4.3 实质性响应技术条款（带“★”条款）承诺函.....	页码
4.4、技术服务方案.....	页码
4.5、本项目服务团队配置表.....	页码
4.6、执行计划.....	页码
4.7、伴随服务.....	页码
4.8、采购人配合的条件.....	页码
4.9、质量保证体系.....	页码
4.10、售后服务承诺书.....	页码
4.11、同意招标文件条款声明.....	页码

4.12、唱标信封..... 页码

第五章 投标报价

5.1、投标报价格式..... 页码

5.2、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 页码

5.3、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微企业声明函（制造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页码

5.4、退保证金说明格式..... 页码

第一章 资格证明

1.1 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资格要求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五证合一”证明)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财务状况报告：若投标人新成立的，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状况报告)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1. 所须设备清单；2. 专业技术人员情况)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 缴纳社保证明；2. 纳税证明)

(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诚信投标承诺书) (格式 1)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投标人注册属地人民检察院出具有效的《无行贿犯罪档

案记录证明》原件和《公平竞争承诺书》原件 (格式 2)

格式 1

诚信投标承诺书

广东正采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关于贵公司发布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公告，我单位愿意参加投标并在此承诺：

- 一、我单位及附属机构，非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 二、我单位且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三、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公司或法人）无重大违法记录（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且未因涉嫌违法违规被检察机关立案调查；
- 四、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五、没有处于被相关主管部门取消投标资格的处罚期内，或者近三年没有重大安全质量事故，或者无其他违法行为等不良行为；
- 六、我单位在参加本项目投标前，已核实将不出现以下“不接受作为同一项目竞争的投标人”关系的情形：
 - a、彼此存在投资与被投资关系的；
 - b、彼此的经营者、董事会（或同类管理机构）成员属于直系亲属或配偶关系的；
 - c、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本单位若有违反本承诺内容的行为，被采购人发现或被他人举报查实，将无条件接受政府采购监管部门作出的取消投标资格、中标资格、不良行为记录的处罚。对造成的损失，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方负责。

投标人：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签名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 2

(1) 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申请书

广州市人民检察院：

我单位于今年____月____日在____省____市参加_____项目招投标，
根据_____（采购人）的要求，特向贵院申请查询
_____（单位），法人代表_____，身份证号：
_____，项目经理：_____，身份证号：_____，
近年来有无行贿犯罪记录，并出具相关证明。

特此申请

申请单位：

(2) 公平竞争承诺书

本公司郑重承诺：本公司保证所提交的相关资质文件和证明材料的真实性，有良好的历史诚信记录，并将依法参与_____项目的公平竞争，不以任何不正当行为谋取不当利益，否则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名称，加盖公章）

时间： 年 月

1.2 投标保证金证明文件

(1) 投标保证金格式1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转帐、汇款的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现金、支票、汇票、银行保函以现场递交为依据）

致：广东正采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投标人全称）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 [项目编号： Z1801AG02-ZCY4]的采购活动。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已通过（转帐、银行汇款）形式交纳人民币（大写）_____元的投标保证金。

附：

粘贴转帐或汇款的银行凭证复印件

注：1、投标人投标时，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可以采用转帐、银行汇款、形式交纳。

2、招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凭投标人投标保证金收据退还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名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2) 投标保证金格式2

注：此投标担保函为交纳保证金的另外一种形式，若不采用转账汇款，则可以采用此投标担保函；若采用转账汇款，则可将此函删除。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项目用）

编号：_____

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鉴于_____（以下简称“投标人”）拟参加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供应商参加投标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保证金，且可以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中标后投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即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自本保函生效之日起_____个月止。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投标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 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应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人向你方支付投标保证金。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贵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贵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五、免责条款

1. 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人投标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 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 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招标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第二章 符合性证明

2.1 投 标 函

致：广东正采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货物及服务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我方：(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者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 职务)代表我方进行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在此提交的投标文件，正本____份，副本____份，电子文档____份，投标文件包括如下等内容：

- 一、投标文件第一章：（一）资格证明文件；（二）投标保证金金额为：(注明币种及金额大、小写)；
- 二、投标文件第二章：（一）投标函；（二）证明书及授权书；
- 三、投标文件第三章：商务响应文件及差异表；
- 四、投标文件第四章：技术响应文件及差异表；
- 五、投标文件第五章：（一）投标报价表；（二）按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的要求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的其它有关文件；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重申以下几点：

- （一）我方决定参加：项目编号为Z1801AG02-ZCY4的投标；
- （二）全部货物之供应和有关服务的投标总价（详见投标报价表）；
- （三）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开标日起的90天内有效，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
- （四）我方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并完全明白，我方放弃在此方面提出含糊意见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 （五）我方明白并愿意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和日期之后, 投标有效期之内撤回投标，则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 （六）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或信息。
- （七）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 （八）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以及招标文件修改文件（如果有的话）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采购项目内容》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 （九）如我方被授予合同，由我方就本次招标支付或将支付的服务费列于招标文件要求的承诺书
- （十）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电报挂号：_____。

传 真：_____。

代表姓名：_____。 职 务：_____。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2.2 实质性响应条款（带“★”条款）自查表

序号	“★”条款要求	证明文件(如有)
1	2)★底盘发动机功率： ≥ 180 kW /2500 r/min(国V排放)（以提供承诺书形式响应该条款，格式详见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第四章 技术响应）	见投标文件第（）页

注： 1、此表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中所介绍的内容一致。

2.3 重要条款（带“▲”条款）自查表

序号	“▲”条款要求	证明文件 (如有)
1	▲外型尺寸（长×宽×高）：≤9960 mm×2500 mm×3480 mm	见投标文件 第（）页
2	▲整备质量：≥15350 kg	见投标文件 第（）页
3	▲额定载质量：≥9000 kg	见投标文件 第（）页
4	▲接近角/离去角≤19/19°	见投标文件 第（）页
5	▲轴距：4350+1350mm	见投标文件 第（）页

注：此表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中所介绍的内容一致。

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格式

(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致：广东正采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 单位： （盖章）

附：代表人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

主营：

兼营：

说明：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反面**复印件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广东正采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是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任_____职务。在广州市番禺区化龙镇人民政府垃圾运输车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Z1801AG02-ZCY4]的招标投标和合同执行过程中，现授权_____ (姓名、职务) 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 务：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职 务：

授权代表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授权代表身份证**反面**复印件

第三章 商务响应

商务评分自查表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内容	证明文件(如有)
1	同类业绩情况	投标人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同类（单项合同金额不低于 300 万）项目业绩，每提供一项得 0.5 分，最多得 4 分： （以提供业绩中标/成交通知书及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为准。）	见投标文件第（）页
2	企业信誉情况	1.投标人自 2014 年起获得政府工商行政相关主管部门颁发的“守合同重信用企业”证书的，每提供一年得 1 分，最高得 2 分； 2. 投标人自 2014 年起获得政府税务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纳税 A 级”证书的，每提供一年得 1 分，最高得 2 分； 3. 所投车辆生产厂家获得政府部门颁发的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荣誉的得 2 分。 （提供上述有效证书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为准。）	见投标文件第（）页
3	企业认证情况	投标人或所投车辆生产厂家具有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18000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GB/T29490-2013 知识产权体系认证证书，以上四项均有的得 3 分；拥有其中 3 项的得 2 分；拥有其中 2 项的得 1 分；其它不得分。（提供上述有效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为准。）	见投标文件第（）页
4	车辆质量保障情况	若投标人非车辆生产厂家，能够提供厂家授权书及供货确认函的得 2 分。投标人为生产厂家的则直接得分。（以提供制造厂家授权书及供货确认函的原件为准。）	见投标文件第（）页
5	售后服务保障能力	1. 横向比较各投标人为本项目提供的售后服务总体方案是否具有完整性和全面性，相比较优得 2 分，比较一般得 1 分，比较差得 0.5 分，没有或未提供不得分。	见投标文件第（）页
		2. 横向比较各投标人为本项目提供的售后服务满足本地化服务程度能力，包括售后服务机构设立和售后服务响应能力等情况，相比较优得 2 分，比较一般得 1 分，比较差得 0.5 分，没有或未提供不得分。（以提供如售后服务机构工商/税务等有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为准）	见投标文件第（）页
		3. 投标人是否能够在本地提供长期稳定的主要维修服务技术人员（焊工、钳工、汽车维修工）的情况，高级（三级）或以上的职业资格证书每个得 2 分，高级（三级）以下每个得 0.5 分，本项最高得 6 分。【以提供上述人员获得政府人社部门技能鉴定机构（或其会同行业协会/政府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职业资格证书及如在投标人单位近半年广州市购买社保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为准；同一人或同一证书不重复累计。】	见投标文件第（）页

注：投标人应根据《商务评分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

3.1 商务条款响应表

3.1.1 一般商务条款响应表

序号	一般商务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完全理解并接受合同条款要求		
2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投标人、合格的货物、工程和服务要求		
3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投标人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		
4	在近____年内具有独立完成同类项目的业绩不少于__项，并可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		
5	报价内容均涵盖报价要求之一切费用和伴随服务		
6	所提供的报价不高于产品制造商权威网站目前的报价水平和广东省现市场零售价		
7	主要关键货物均为近____个月内原厂生产的非淘汰类全新产品		
8	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__个日历天内		
9	质保期：验收交付之日起____年。质保期满后，对所供应的货物货物可提供终身维护保养。		
10	满足对售后服务的各项要求，在____设有已注册（或合作代理）的售后服务营业性机构		
11	同意接受合同范本所列述的各项条款		
12	同意按本项目要求缴付相关款项		
13	同意采购方以任何形式对我方投标文件内容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		
14	其它商务条款偏离说明：		

注：1、对于上述要求，如投标人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3.2 合同条款响应表

[说明] 投标人应对照招标文件第四部分《合同书》所列合同条款的内容一一响应，完全满足的在“具体内容”栏中填“响应”，有差异的则在“具体内容”栏中写明具体内容。

序号	招标文件合同要求		投标文件内容	
	条目	简要内容	条目	具体内容

[说明]

1. 除“具体内容”栏所列的内容以外，按《合同书》中的条款执行。
2. 对可以有差异的，其内容的确定，在签定合同时，由买卖双方协商。

投标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3.3 投标人简介

(一) 投标人情况介绍表

单位名称						
地址						
主管部门		法人代表		职务		
经济类型		授权代表		职务		
邮编		电话		传真		
单位简介 及机构设置						
单位优势及特长						
单位概况	注册资本	万元	占地面积	M ²		
	职工总数	人	建筑面积	M ²		
	资产情况	净资产	万元	固定资产原值	万元	
		负债	万元	固定资产净值	万元	
财务状况	年度	主营收入 (万元)	收入总额 (万元)	利润总额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资产负债 率

注：1) 文字描述：单位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主营产品、技术力量等。

2) 图片描述：经营场所、主要或关键产品介绍、生产场所及工艺流程等。

3) 如投标人此表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投标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 供货渠道与合作机构情况

分项	基本情况	联系人/联系电话/传真
华南地区或广东省 总代理或中国总代理 或生产厂家	单位名称： 地 址： 销售负责人：	Name： Tel： Fax：
关键设备 合法来源渠道 (1)	产品名称： 制造/供应商： 生产地： 经销总代理： 销售负责人： 产品介绍和报价的权威网站： 产品合法来源验证查询专线： 售后服务管理验证查询专线：	Tel： Fax：
关键设备 合法来源渠道 (……)	产品名称： 制造/供应商： 生产地： 经销总代理： 销售负责人： 产品介绍和报价的权威网站： 产品合法来源验证查询专线： 售后服务管理验证查询专线：	Tel： Fax：
设在广东省内的 售后服务机构情况	机构名称： 地 址： 负 责 人： 服务机构性质：企业自有 / 委托代理	Name： Tel： Fax：

投标供应商： (公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名或盖章)日 期： 年 月 日**(3) 名称变更证明**

本次招标，如果有名称变更的（非因该单位出现了与资格预审时的营业性质的根本改变以至不再满足本次招标的要求），投标人应提供由工商管理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文件，说明由原名称因何种原因变更为现名称。

(4) 关于诉讼

投标人应说明近 3 年在经营活动及政府采购活动中发生的由于投标人违约或部分违约而引起的诉讼和索赔案件的具体情况及其结果。若投标人对本项目进行隐瞒而又被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发现，或被其他单位举证成立，其投标资格将被取消。

(5)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

除上述资料外，《技术评分表》、《商务评分表》中要求提供的其它证明文件或材料。

3.4 同类项目业绩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地址	合同内容	合同总价	签约日期

注：须提供所填业绩的业绩中标/成交通知书及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3.5 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致：广东正采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公司组织的____（项目名称）____的货物及相关服务招标中获中标（项目编号：_____），我方保证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按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知”向贵公司交纳中标服务费。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公司开出的违约通知，按上述承诺金额的 200%在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保函）及买方给我方的中标合同规定的货款中扣付，并在此同意和要求投标保函开立银行及买方（应**广东正采招标采购有限公司**的要求）办理支付手续。

特此承诺！

投标供应商：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签名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四章 技术响应

技术评分自查表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内容	证明文件 (如有)
1	整体技术响应情况	横向比较各投标人对本项目要求的技术参数整体响应情况，相比较最优得3分，相比较一般得2分，相比较差得1分，不提供或没有不得分。	见投标文件第（）页
2	重要技术要求响应情况	根据各投标人对采购项目内容中带“▲”的重要技术要求条款应程度作出评审：每一项带“▲”的重要技术条款不满足的扣3分，扣完为止，最高得15分。 (以提供所投车辆型号在国家工信部官方网站的公示数据打印页并加盖公章为准)	见投标文件第（）页
3	一般技术要求响应情况	根据各投标人对采购项目内容中非带“▲”的一般技术要求条款应程度作出评审：每一项一般技术条款不满足的扣1分，扣完为止，最高得15分。 (以提供所投车辆型号在国家工信部官方网站的公示数据打印页或经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均加盖公章为准)	见投标文件第（）页
4	生产工艺情况	横向比较各投标人所投车辆的生产工艺（如冲压、焊接、机械加工、涂漆、装配等）的先进性及标准化程度情况：相比较优得4分，一般得2分；差得1分；没有或未提供不得分。（以提供所投车辆生产过程、质量控制方法、材质、工艺标准、生产设备等有关资料为准）	见投标文件第（）页
5	项目实施方案情况	横向比较各投标人对本项目的整体实施方案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时间计划、运输安装、上牌及培训服务等，相比较最优得3分，相比较一般得2分，相比较差得1分，没有或未提供不得分。	见投标文件第（）页

注：投标人应根据《技术评分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

4.1 货物说明一览表

[说明]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 根据《采购项目内容》通用要求、专用要求内容做出全面响应。其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本格式内各项要求。对必须响应的内容, 必须完全响应, 不允许有任何差异, 对响应有差异的内容, 提出详细说明。

货物名称	规格及型号	数量	交货期	备注

注: 附以下材料:

- 1、货物技术性能条件说明和有关资料, 包括产品技术性能说明书(中文)、检测报告及图片、操作简介等相关证明文件。
- 2、货物清单, 包括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和软件。
- 3、如本表格式内容不能满足需要, 投标人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但必须体现以上内容。

投标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名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4.2 技术条款响应表

一般技术条款响应表

序号	招标要求	投标实际参数 (投标人应按投标货物实际数据填写，不能照抄招标要求)	是否偏离（无偏离/ 正偏离/负偏离）	偏离简述
1				
2				
3				
4				
5				
6				
7				
8				
...				

注：

- 1、投标人须对应招标文件“采购项目内容”的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要求。
- 2、投标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 3、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4.3 实质性响应技术条款（带“★”条款）承诺函

致：广州市番禺区化龙镇人民政府、广东正采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发布的广州市番禺区化龙镇人民政府垃圾运输车采购项目（项目编号：Z1801AG02-ZCY4），我单位愿意参加投标报价并在此郑重承诺：我单位保证符合底盘发动机功率： ≥ 180 kW /2500 r/min（国Ⅴ排放）的技术要求规定。若我单位中标后违反承诺，采购人可按违约处理，由此带来的一切后果均由我单位承担。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4.4 技术服务方案

技术方案设计必须科学合理、真实可行，能充分体现出自身技术和专业优势。其要点和主要内容为（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一、包装、安装、调试实施计划，以及验收方案
- 二、货物技术说明书（包括彩页资料等）
- 三、其他

投标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名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4.5 本项目服务团队配置表

姓名	职务	职称	相关资格	履历

备注：提供所填人员近半年在投标人本单位缴纳社保的证明及相关资格证书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投标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6 执行计划

4.5.1 合同执行计划（投标人应详细描述中标后具体的履行合同时间计划）

4.5.2 交货进度表

交货进度表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和根据《采购项目内容》的要求做出交货进度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单件重量	发运地	到货地	运输方式	交货时间
1								
2								
3								
4								
5								
6								
.....								

说明：1. 本表序号应与供货一览表序号相一致。

2. 单件重量无法准确时，请标注大致重量。

投标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4.7 伴随服务

投标人应详细描述所投标货物的安装、调试及检验、验收、培训等事项（方法、规程及投标人的责任义务等），提出所执行的标准、规范。

4.8 采购人配合的条件

为配合本项目计划进度时间表所进行的各阶段工作，投标人必须列明需采购人配合的工作内容（包括交货、货物存放、保管、调试、验收等）和具体要求。

4.9 质量保证体系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和根据《采购项目内容》中质量保证的相关内容，其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此内容，分别详细说明投标人是如何保证供货质量，并列出具体的措施。

投标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名或盖章）

日 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特别提醒：

- 1、投标人须按照自身情况及拟实施本项目的技术方案进行详细说明，不得就此格式进行简单盖章。
- 2、若投标人未提供以上格式的详细内容，将严重影响其技术方案的相应得分。

4.10 售后服务承诺书

投标人应详细说明质保期前后的服务，并说明备品备件的长期供应承诺。

[承诺书的内容应至少包含下列几项内容（若为贸易公司时，应得到制造商的授权或保证）]

1. 投标人对自己提供的货物“质保期”的说明；
2. 可向用户提供的优惠条件程度（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供应）；
3. 对用户的人员培训及费用；
4. 制造商是否建立专门的售后服务机构；（附清单）
5. 质保期间及之后，用户在使用时，出现故障的处理（响应时间、费用负担等）；
6. 质保期间及之后，对货物进行跟踪保养、维护维修的工作方式及费用收取等；

投标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名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4.11 同意招标文件条款声明

致：广东正采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_____项目的供货及相关服务的公开招标[项目编号为：_____]，我方在参与投标（报价）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改文件（如果有的话）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投标（报价）人的内容，我方并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

特此声明。

投标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名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4.12 唱标信封

唱标信封内装：

序号	信封内装资料	备注
1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这些资料可从投标文件正本复印， 统一密封入该唱标信封
2	投标保证金交付凭证	
3	退保证金说明	
4	投标函	
5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6	同意招标文件条款声明	
7	电子文件一套	

第五章 投 标 报 价

5.1 投标报价格式

投标人应按附表 5.1.1~5.1.2 的格式提交投标报价表。

附表 5.1.1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项目名称	广州市番禺区化龙镇人民政府垃圾运输车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Z1801AG02-ZCY4		
投标总报价	(大写) 人民币 元整 (¥)		
备注：详细内容见《投标报价明细表》。			

注：

- 1、投标供应商须按要求填写信息，填写此表时不得改变表格的形式；
- 2、投标总报价须包含括车身价、上牌费、车船税、车辆购置税、交强险、设备及改装费、运输、安装调试、检测验收、培训、质保期保障等费用（但不包括财产险、路桥费等用户使用后产生的费用）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所有价格均应以人民币报价，金额单位为元。
- 3、此表是投标文件的必要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如有优惠折扣声明，请在此表中列出，最终以优惠后的“投标总报价”填报，并以此为准。除此以外不再接受降价函或其他形式的优惠声明。）

投标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 5.1.2

投标报价明细表

一、货物及材料类详列							
序号	分项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制 造 商	数 量	单 价	合 计 (元)	备 注
1							
2							
3							
合 计				数量合计：		报价合计： 元	
二、其他费用							
序号	分项名称	具体内容	单 位	数 量	单 价	合 计 (元)	说 明
1							
2							
3							
合 计				数量合计：		报价合计： 元	
三、报价汇总：人民币 元。							
四、其他参考费用 （下列报价不列入报价总价内）							
分 项	名 称	规格型号	制 造 商	单 价	使用周期 / 寿命		
常用易损件及配件							
质保期满后将要发生的必要服务项收费标准							

注：以上内容必须与技术方案中所介绍的内容、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一致。

投标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5.2 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

中 小 企 业 扶 持 政 策	如属所列情形的，请在括号内打“√”： () 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且提供本企业制造的产品。 () 小微企业投标且提供其它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 ()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享受同等优惠。				
	产品名称（品牌、型号）	制造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金额	所占比例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金额合计				
环 境 标 志 产 品	产品（规格、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编号	金额	所占比例
	环境标志产品金额合计				
节 能 产 品	产品（规格、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编号	金额	所占比例
	节能产品金额合计				

填报要求：

1. 本表的产品名称、规格型号和注册商标、金额应与《货物报价明细表》一致。
2. 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3. 请投标人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分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如果不一致，可能导致该项的加分为0分。
4. “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是属于国家行业主管颁布的清单目录中的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节能产品提供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环境标志产品提供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上述文件均加盖投标人公章。
5. 若投标人未按上表进行详细填报或有遗漏的，则不享受价格折扣优惠。

投标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5.3 （1）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_____年 月 日

注：1、投标人须明确企业所属类型，请在下列选项“□”中标注“√”：

农、林、牧、渔业；工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仓储业；
邮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2、投标人提供本企业的从业人员数量（社保局或税务局开具的证明文件为准）、营业收入和资产总额（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或税务部门审核的财务报告为准）证明文件（加盖公章）。

3、本声明函对中小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适用。

4、如投标人提供的货物中有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生产的货物时，请将该企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一并提供，否则该部分货物视为不符合价格扣除条件。

(2)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制造商）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第四条第_____项_____行业，本公司（此处填写营业收入或从业人员的具体数据），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投标人须明确企业所属类型，请在下列选项“□”中标注“√”：

农、林、牧、渔业；工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仓储业；
邮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2、投标人提供本企业的从业人员数量（社保局或税务局开具的证明文件为准）、营业收入和资产总额（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或税务部门审核的财务报告为准）证明文件（加盖公章）。

3、本声明函对中小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适用。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不适用可删除）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5.4 退保证金说明格式

如投标单位保证金由其他单位代缴的, 代缴单位在缴交保证金的同时应提交盖有代缴单位和投标人公章的证明(原件一份放于正本, 另一份放于唱标信封里)。

退保证金说明

致：广东正采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我方为_____投标[采购编号为：Z1801AG02-ZCY4]

所提交的保证金_____元, 请贵公司退还时划到以下帐户：

收款单位	收款单位名称			
	收款单位地址			
	开户银行		联系人	
	帐 号		联系电话	

投标人（公章）：

日 期：

（ 以下内容由采购代理机构填写，投标人须保留此表 ）

付款申请表

付款内容	付款金额：				¥
	已付金额：				¥
	付款方式：	1. 现金；	2. 支票；	3. 转账 ；	
		4. 保函；	5. 其它（电汇）；		
	资金来源：	保证金			
	备注：				
经办及审批	申请人：	采购部门负责人：			
合同管理人员审核					
财务部门审核					